

共青团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湖工职青发〔2021〕12号

关于在全校团组织开展“五四”主题团日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分团委、各班团支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清华大学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在全团持续深化，校团委决定组织开展“五四”主题团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题团日活动内容

1. 各学院分团委召开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座谈会，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包括广大青年学生在内的各族各界青年提出的爱国爱民、锤炼品德、勇于创新、实学实干等重要精神。

2. “五四”青年节前后（4月下旬至5月上旬，原则上不超过5月8日），组织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主题团日活动。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清华大学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列为重点内容，与正在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紧密结合，以支部为单位采用学习座谈、宣讲交流、仪式教育、收看团课、参观体验等形式，充分发挥组织化学习优势，引导广大团员青年从党史学习中激发信仰、获得启发、汲取力量，“五四”主题团日支部覆盖率达到100%。

3. 各学院分团委书记同志要带头到基层参加主题团日活动，为团员青年讲党史主题团课。校团委书记、各学院团委书记要深入支部至少讲1次主题团课。各级团的委员会成员、

获表彰的先进典型、上届“百生讲坛”成员、“青马工程”学员要深入支部至少开展1次学习交流。

4. 各学院分团委可按照规定组织开展入团仪式，仪式要注重融入党史学习教育的元素。

5. 各分团委、团支部要及时将开展的主题团日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团日>模块，团省委每周对团支部参与团史学习情况实行周一、周四“每周双通报”，对排名靠后的市州将进行约谈，本期通报已下发。

二、其他活动安排

1. 优秀青年典型表彰。“五四”青年节前后，由校团委举办仪式集中表彰“两红两优”等各类获奖者。

2. 主题云团课。5月4日晚，中央电视台综合频道黄金时段将播出“五月的鲜花”五四青年节特别节目，各学院分团委可组织本学院团员青年进行观看。

3. “我为青年做件事”实践活动。“五四”期间，各学院分团委、学生会组织，结合实际、立足本职，深入基层听取意见、了解需求，解答成长思想困惑、促进社会融入、对接就业创业信息等，力所能及为身边青少年办实事。

三、工作要求

1. 突出主题。各级团组织要紧扣党史学习教育主题，精心组织形式多样、贴合青年特点的主题团日，教育、引导广大青年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活动要走进基层，资源下沉到支部，更好激发基层组织活力。

2. 狠抓落实。各级团组织负责人要层层压实责任，加强过程指导。支部主要是开展集体学习交流、分享思想认识，

是小型化的、深度的，具体形式可以多样（如：可看完党史片子或观看后再交流，也可以个人自学后或上完团课后再交流），除入团仪式等仪式教育外，不应是动辄几百人、几千人“大呼隆”。不能用文创网络产品代替组织化。手机上的“青年大学习”是个人自学，网络宣讲、歌会、话剧等都不能代替团支部学习。要防止形式主义，增强工作实效，实事求是的开展。各学院团委要在“智慧团建”系统中及时记录活动开展情况。团省委每周两次通报智慧团建系统党史学习教育数据，但系统录入数据后台显示有延迟，建议大家尽早录入。

3. 广泛宣传。团属媒体要各有侧重、各有特色地开展新闻报道、典型宣传和新媒体传播，争取主流媒体（学校官网、校团委网站、和山青年说微信公众号）支持扩大宣传效应，努力形成广泛社会影响。

4. 安全防范。各学院要严格执行疫情防控要求，活动期间注意防范交通、人身等安全风险。要加强舆情监测处置，严格审核把关，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

5. 对活动过程进行文字、图片、视频等多种形式的记录，活动结束后，以学院和直属团支部为单位向校团委邮箱370639946@qq.com 发送压缩包。

附件：团省委《关于集中开展“五四主题团日”的工作提示》

共青团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1年4月25日



附件：

关于集中开展“五四”主题团日的工作提示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团委基层部，各县（市、区）团委：

根据团中央办公厅《关于在“五四”、“六一”期间集中组织开展主题团日、主题中队会的通知》（中青明电〔2021〕10号）的要求，现将在“五四”期间集中开展主题团日相关要求提示如下。

1. 开展时间：4月下旬至5月上旬（原则上不超过5月8日）。

2. 开展主题：集中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主题团日，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清华大学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列为重点内容。

3. 开展形式：以支部为单位，主要采用学习讲座、宣讲交流、仪式教育、收看团课、参观体验等形式开展。

4. 目标任务（通过“智慧团建”系统监测）：中学中职学校集中开展“五四”主题团日支部覆盖率达到100%。同时，各地整体覆盖率超过80%。

5. 其他要求：**一是**市、县团的领导机关班子成员带头到基层团支部参加主题团日，讲党史主题团课；**二是**团的领导机关干部、基层团委书记特别是中学中职团委书记，到支部至少讲1次主题团课，并参加支部学习交流活活动；**三是**及时将开展的主题团日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团日>模块；**四是**各地可

按照组织规定开展一次集中入团仪式，注重仪式教育融入党史学习教育元素。

6. 注意事项：**一是**组织化学习的基本单元是团支部。支部主要是开展集体学习交流、分享思想认识，是小型化、深度的，具体形式可以多样（如，可看完党史片子或观看后再交流，也可以个人自学后或上完团课后再交流）。除入团仪式等仪式教育外，不应是动辄几百人、上千人“大呼隆”“运动式”；**二是**不能用文创网络产品代替组织化。手机上的“青年大学习”是个人自学，网络宣讲、歌会、话剧等都不能代替团支部学习。**三是**防止形式主义。请大家对活动进行分辨、把关，实事求是的组织开展。

7. 定期通报：参照团中央每周定期通报的方式，团省委对各地组织化推动团支部参与党史学习情况实行周一、周四“每周双通报”机制，对排名靠后的市州将进行约谈。

附件：“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团支部参与活跃度

团省委基层组织建设部

2021年4月23日

附件：

“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团支部参与活跃度

（第一期，市州排名）

数据来源：“智慧团建”系统

截至时间：4月23日

市州	已开展团支部总数	团支部参与活跃度	主题团日	主题团日占比	排名 (活跃度)
黄冈市	4386	56.49%	3332	42.92%	1
宜昌市	1703	31.93%	967	18.13%	2
咸宁市	1125	27.17%	757	18.28%	3
恩施州	1628	26.98%	884	14.65%	4
孝感市	1322	24.99%	1033	19.53%	5
黄石市	836	18.95%	404	9.16%	6
十堰市	969	16.76%	714	12.35%	7
天门市	250	16.45%	199	13.09%	8
鄂州市	241	16.28%	174	11.76%	9
荆州市	1179	15.88%	880	11.85%	10
潜江市	246	15.52%	163	10.28%	11
武汉市	2246	14.87%	1421	9.41%	12
随州市	205	9.05%	139	6.13%	13
襄阳市	652	8.27%	534	6.78%	14
荆门市	330	7.56%	232	5.32%	15
神农架林区	10	5.15%	4	2.06%	16
仙桃市	85	4.78%	57	3.21%	17

注：团支部活跃度=已开展的团支部数/团支部总数*100%，团支部总数不含待接转团支部、乡镇街道和学校领域流动团员团支部。